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06 年度分配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每股送红股 0.2 股（含税）；每 10 股送红股 2 股（含税）。
-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25 元（含税）；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5 元（含税）。
- 扣税前每股现金红利 0.025 元；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 0.0025 元。
- 股权登记日：2007 年 6 月 7 日（星期四）
- 除权（除息）日：2007 年 6 月 8 日（星期五）
- 新增可流通股份上市流通日：2007 年 6 月 11 日（星期一）
- 现金红利发放日：2007 年 6 月 13 日（星期三）

一、通过分配、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分红派息方案已获 2007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 2007 年 4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进行了公告。

二、分红派息方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公司母公司 2006 年度实现净利润 100,058,422.62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61,554,530.59 元，本年度可供分配的利润 361,612,953.21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005,842.26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51,607,110.95 元。

公司拟以 2006 年末总股本 244,424,320 股为基准，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2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5 元（含税），共计分配 54,995,472 元。

三、分红派息具体实施日期

- 1、股权登记日：2007 年 6 月 7 日（星期四）
- 2、除权（除息）日：2007 年 6 月 8 日（星期五）
- 3、新增可流通股份上市流通日：2007 年 6 月 11 日（星期一）

4、红利发放日：2007年6月13日（星期三）

四、分派对象

截止2007年6月7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五、分配实施办法

1、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直接发放。

2、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的现金红利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3、送红股股份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计算机网络根据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持股数，按比例自动计入账户。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	送股数	本次变动后	股份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31,780,000	26,356,000	158,136,000	53.9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12,644,320	22,528,864	135,173,184	46.09
股份合计	244,424,320	48,884,864	293,309,184	100

七、实施送股分配方案后，按新股本总数摊薄计算的2006年度每股收益0.31元/股。

八、有关咨询办法

咨询机构：公司证券部

咨询电话：010-88157181、010-88157899（总机）

传 真：010-88140589

九、备查文件目录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

特此公告。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6月1日